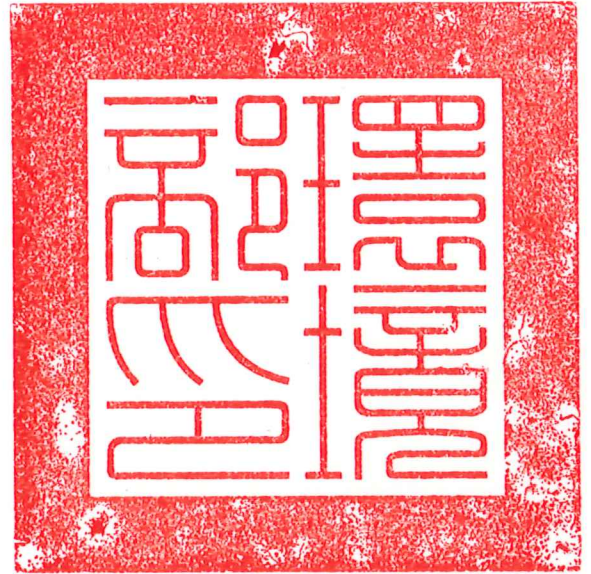


檔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環境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16 日  
發文字號：環部保字第 1141002284 號



修正「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」第五十三條及第十二條附表一、第十九條附表二。

附修正「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」第五十三條及第十二條附表一、第十九條附表二

部長彭啓明